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許麗淑
電 話：04-37061309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795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07955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高中以下各教育階段-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成果
嘉年華(南區、北區)」系列活動，請貴府(局)轉知所屬學
校並薦派府(局)內承辦人員出席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109年7月7日羅中輔字第1090004528
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旨揭活動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辦理場地與時間

- 1、南區：109年8月4日(星期二)上午8時30分假於高雄國
際會議中心303A(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3樓)。
- 2、北區：109年8月7日(星期五)上午8時30分假於新北市
三民高級中學圖書館6樓會議室(新北市蘆洲區三民路
96號)。

(二)參與對象

- 1、各縣市政府生命教育業務承辦人員。
- 2、各縣市生命教育中心學校承辦團隊教師。

電子
文
騎

9



3、全國高級中學以下各級教育階段對生命教育有興趣教師者。

(三)參加人員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課程代碼:南區2887458、北區2887459)」線上報名,每場次名額限定100位,依報名優先順序錄取,額滿即止。

(四)旨揭活動如有疑義,請逕洽國立羅東高級中學盧怡欣助理,聯絡電話(03)9576903、Email:lepoooffice@gmail.com。

三、請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出席活動,隨函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:國立羅東高級中學(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)、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